

昆仑文学丛书

昆仑出版社



魅力

苏方学 著



· 昆仑文学丛书 ·

魅 力

苏方学 著

昆仑出版社出版（北京西什库茅屋胡同甲3号）

国防科工委印刷厂印刷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昆仑出版社总发行

*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2·印张6.125·插页1·字数128,000

1989年9月第1版·1989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000,001—007,400

ISBN 7-80040-148-0/I·130

定价：2.50元



文学，是爬山的太阳。

她那流血脚板踏上云端时，才有醒世的朝霞。

苏方宇

作者小传

苏方学，1938年10月生于广西马山的一个壮族歌乡里。初中毕业后当过一年小学教师。尔后，去武汉读书。1963年从湖北艺术学院毕业后即参军。写过诗、歌词、电影剧本、小说。报告文学《大海的报告》和中篇小说《雪线下的烈焰》曾获《解放军文艺》优秀作品奖。《祖国的翅膀》获全国第二届少数民族创作奖。现在着手修改他的五部系列长篇。作为国防科工委作家，他的作品，具有较鲜明的“神剑”文学特点。

在两种生活的临界点上（序）

——谈苏方学的文学创作

陈仪箴

他，似乎只知道爬稿格子。若不因一些研究单位多次来函索取创作篇目，这本书还难于问世。于是，他赶忙翻箱倒柜，竟翻出五部半长篇小说的草稿，和可供编选成两三个集子的短、中篇及报告文学。短诗，就更不必说了。

编好集子，又忘了请人写序，编辑部来电话催，他就惶然无策。请名家写么，羞于登门，更怕催稿。怎么办？还是大家想出万全之策，为争取时间，就破例请熟人写吧。

最熟悉苏方学的，莫过于我。

论及苏方学的创作，最早是诗。

他在给一位友人的回信中说：“我无论写诗，还是歌，都只象汨汨流淌出壮山的清泉，一条细流罢了。既然不能发电，自然没有辉煌的开端。大概，爱，是忌喧闹和炫耀的。倘若无声的细流汇入有声的小溪，又加入瀑布、奔向大海，那是可当别论的

景观……”

苏方学的文学情思，正是“从峡谷走向豁口”，而终于奔向了大海。他写的《大海的报告》、《祖国的翅膀》和《美丽的海》等三篇报告文学，反映了我国国防科技震惊世界的三件大事。他也确实随远洋测量船队跨过赤道去南太平洋，目睹我国第一枚洲际运载火箭击中目标的壮观。

他，到了大海，到了南半球。

但是，他说他未出过国，因为他站立的甲板，是祖国增生的一片光明国土。这之后，他写出第一个中篇小说《金锁顿开走蛟龙》。

他称这次远航是新中国的一次大跨越。

这，也意味着他在文学创作上的一次跨越。——他不仅在远洋回顾祖国，同时，也在国防科技这块科学高地上，以少数民族作家的目光远望世界，远望未来——远望中华民族光辉的前程。的确，他从广州军区调到国防科委后，文思从此转换，亦如“光之鸟”，在荒漠之夜怦然亮翅，耀然腾空——他把腾飞的火箭比作中华民族高飞的光影。他正是追随那个光影，寻找文学创作的最佳轨道，和最奥妙的“临界点”。

收在这本集子里的五个中篇，我以为体现了他小说创作的以下几个特点：

其一：独特的科技题材。他一踏进这片土地，便自觉地把目光投向广大的科技者群。他怀着饥渴

的心情，采访从高级指挥员到专家、教授、工程师及军工战士们。足迹遍及青海高原、四川盆地、大漠瀚海、东北林区以至浩淼的南太平洋。每到一地都虚心地求教，在一次又一次的彻夜长谈中，他理解了他们的欲望、渴求、磨难和百折不挠的献身精神。从而以极大的热情塑造他（她）们的形象。《白雪》中的女工程师，为了国防事业而将宝贵的青春和神圣的爱情埋葬在戈壁荒滩。既令人感佩又引人同情。《金锁顿开走蛟龙》中的总指挥，如何从被“文革”摧毁的废墟上，重整旧部，点燃科技人员的心灵之火，终于以国产卫星导航仪取代外国货。此外，《泥石流》中拯救受难的工程师的猎户父女、《爱神的金鞭》中的女数学家潘大姐等，这些人物形象既来自生活，又不是简单的复制与描摹，是作家在生活的“次临界”点上，创造和培养了他所理想、钟情的人物，将他们的品貌展现给读者。

其二，复杂的生活环境。国防科技的生活领域不在繁华的大城市，而在荒凉的戈壁、幽谷、丛林。多半是少数民族居住的地方。因此，他的作品着重写了少数民族心态的变化。由毗邻而居的两种类型的人群，两种文化心态的反差造成的文学氛围。也就是说，通过“临界状态”体现文学的美和哲学意念。《泥石流》、《雪线下的烈焰》如此，《巴雅山之梦》（《民族文学》1988年第二期）《天使注目的地方》（《特区文学》1987年第6期）亦然。他说，我写少数民族是为了爱，爱他们的“纯朴”，爱他们对生活

的憧憬。如果专事表现他们的落后面，暴露其“丑”，乃是对神圣生命的亵渎，对少数民族人格的侮辱。须知，我国几千年文明史是各个民族共同创造的，况且，一个民族能生存至今，说明那个民族有一个不可泯灭的生命光点。他说，有人主张暴露丑，我偏向于美的诱引。那文学的美，宛若美丽的“她”，既诱引你，又远避你，既爱你，又叫你追随她去吃点苦头。你要亲近她么，就得攀登崎岖山路，一辈子登高。不管爬上几重山，她还是在高处对你微笑。当然，写崎岖山路不是以为它比高速公路好，而是说，它是民族的史诗——阶梯式的。上得去，便可在最高处俯瞰世界。从这个中篇集看，他正踏上那条路。

其三，深邃的诗的意蕴。他认为，小说，是诗人用幻想创造的世界。是想让忧患过多的人类有个灵魂的窝。窝筑在幻境里，在高天的彩云中。那是升华了的人类社会，就算是个影子世界吧，那个影子世界以她的美彩诱引着苦愁的人类，使他们有个奔头，因为人总是盼望再生的黎明，才能熬过生命的长夜，否则，谁还会从夜的黑棺材里醒起呢？从这个集子里，不仅看到他的文学主张，也看到他对人类的挚爱，以及他以诗意创造的文学境界。《雪线下的烈焰》的全部意蕴，深藏在那点“绿荫”中；《泥石流》则更富于象征意味，通篇以山魂寓民魂，展现气势磅礴的画面。而《爱神的金鞭》中的潘大姐，以她的苦心，把“沙子”变成“珍珠”。难怪广西王敏之教授撰文，说苏方学的小说是“爱的升华、情

的结章”。

如果他最初的作品只是汨汨细流，如今确已汇入大海——心中爱的海。这是个永不干涸、永远激情澎湃的诗的海洋。

他一下笔就如急瀑奔泻，难禁难收。记得《泥石流》写于一个星期天，从早上七点到晚上七点，三万言一气呵成。甚至二十多万言的初稿，几乎也在一月内完成。他爱写诗，尤其是即席作诗。每当走到兄弟民族中间，酒杯一端，诗兴勃发，出口成诵，潇洒而豪放。他的诗有的献给前辈、文友，有的写给通讯员、炊事员等普通士兵。

他是一位拥抱人类的诗人。

出于对国防科技事业的热爱，他一直倾心于“神剑”文学的创作，不仅在实践中大胆探索其文学风格，还苦心组织“神剑”文学群体。为此，常常花费极宝贵的时间，辅导业余作者，从构思、改稿、推荐作品、直至请评论家写文章。一旦看见有业余作者的作品刊出，总要在家里举杯祝贺：我们，又多了一员神剑文学的新兵。

其实，他也自诩为新兵。不同的是，他总是从少数民族作家的角度反映国防科技战线的生活。角度不同，便会有奇光异彩。这个集子，或许能体现他独特的风格吧。

苏方学在爬稿格子，在攀山路，他是否在向峰巅攀登呢？

我想，他会以更新的力作来回答的。

目 录

在两种生活的临界点上 (序) 陈仅箴 (1)

泥石流..... (1)

白雪..... (51)

珍珠蚌..... (92)

雪线下的烈焰..... (138)

泥 石 流

她听过古老的故事，
却不知苦难的根源……

香妹不敢拉开顶门杠，更不敢掀开窗帘往外望。方圆几十里的荒山野林里，只有她家的这幢木屋。她坐在火塘旁边，分不清白昼与黑夜，记不起雨下了几天，耳听房前屋后哗哗的雨声，只觉得山土被泡烂了，山石似被沤松了。石块不时滚落，撞在树干上，树便发出沉痛的叹息。

大水推撞木楼下的石磨，隆隆转动的磨盘，象磨碎她的心。

娘因为患大骨节病，五天前去县城医院住院治疗。爹为了支付三百元住院费，上山打猎去了。山林是猎户的银行。吃的，穿的，都得向山要。爹会用暗网兜捕红狐狸，会打草绊捉野兔，还能用粘胶胶住会唱歌的鸟。一家三口，全靠爹养。

现在，这片山谷，这幢木屋，只有她——不满二十岁的香妹。雨又下得这么大，好象天公地神在房前屋后打斗。一个甩电鞭，一个掷响炮，闹得天昏地暗。前天早上，他们象打翻了几架大山，轰隆隆，地打颤，屋发抖，直到今天玻璃

窗还在响。

她闹不明白屋外出了什么事，怕得不敢上床睡，只得不断地往火塘添树根，加劈柴，让火日夜燃烧。她坐在明光照亮的一角，光圈之内是她感到唯一安全的地方。她默默地抱膝坐着，火光辉映着她的瓜子脸。两个宝石耳坠一闪一闪。她身穿月白大襟短袖衫，阴丹士林裤，两条白白的腿肚下端，是一双绣花鞋。忧虑和恐惧凝于那双眸子。她怕向暗角瞭望，总是盯着跳动着的火苗出神。火渐渐暗下去，她却生出月辉。原来，屋角射进的日光正照在她脸上。啊，雨住了？天晴了？

她高兴地拉开顶门杠，开门出屋。

其实，天还是阴沉的。唯有一线阳光射在南边山口。

就在那天地亮开的一角，突然出现骇人的景象。峡谷的大山象被什么神力撞开。草坡轰然滑落，腾起黄云白雾。朦胧之中现出一堵两丈高的黑影，从那里倾泻奔涌，发出惊天动地的响声。房屋象要震倒了，她忙抱紧柱子，侧脸惊望山谷里翻腾的云波雾浪，以及滚动的泥石流。迷蒙之中，她还看见合抱的苍松缓行于谷底，如桌的巨石浮游于河面，仿佛浑圆的天体已破碎，广袤的大地在分崩离析，眼前，一切都变了，化成轻云薄雾般的物质，飘荡于无涯的空间！

吓昏过去的香妹，惊魂也飘忽了。她在呼爹，她在喊娘，呼喊爹娘快来救救柔弱的女儿。眼看滚滚洪流漫谷涌来，她想起娘说过的古老的故事：那时洪水漫野，万物都被淹没，唯有一女孩在洪波中沉浮。王母娘娘怜见，自天降下她的脚盆，救起了女孩，人种才又繁衍，现在，她倒是看见了，在朦胧之中，有个黑影在漂浮，那是救生的脚盆吗？

这时日头已偏西，泥石流的势头在减缓，那棵苍松已移

到三里外的河床，苍松之后不远，几座床样大的浮石，在渐渐倾覆。泥石之上，浊水徐徐流动，泥石流流的尽头，河水仍被向前推涌。

大地，还在微微颤动。

她终于望见，离家不远的河沿下，漂着一只大浴盆。

啊，莫非是梦之所托，天神放下浴盆来搭救我？

她是想活的。美丽的她生到这个山谷里，还未看到山外广阔的世界。现在，她要坐这只浴盆去找爹，去救她的患大骨节病的娘。如果半道上遇见那个高大的青年汉子，她也要搭救。既然老天让她活着，总会给她留下配偶，若不，世间岂不绝了人种！

当然，她还想援救更多的好人。

可是，她不知道这个世界遭受如此惨重的劫难之后，是否还有别的人存在。在远处，还有雾，她视野之外，是地的边缘？是死亡之海？但她分明看到山在，屋在，草坡在，还有那么一只浴盆，也许是大地残存的一小方陆地吧。这陆地还在浮游？她却顾不得多想了。总之，她只想活命，想生存，哪怕世间只剩下她孤单的一个！生的欲念驱使她奔向河沿，奔向那只浴盆……

若无阳光怎能见到明月？

救起他，就能复活一个世界。

她急步奔向河岸，但待走近时，却忽然停住脚，吓得连连后退。

天啊，那是什么？是一只手！一只沾满泥污的手，紧紧

扣在河岸的一块岩石上。

她怕是水怪。在她仅能从爹娘那里听到的神话故事中，知道水里有一种鬼怪。他会骗人，更会吓人，先是伸出手待救，然后露出狰狞的面孔，再把吓昏的人拉下水去。现在那可怕的怪相就要显露了。她发怵了，惊目盯死那只手，已下意识地摸着腰间的护贞刀。心想，灾难啊，鬼怪啊，我既然已撞见你，逃跑是来不及了，请上岸吧，拼死拼活，我只有一条路。

但她转念一想，万一那是人的手呢？如果她眼见一只求援的手而不去拉，就是自己能活下去，也要负罪到死呀。然而，她此刻不敢贸然行事。她在观察，在分析，在推测，终于悟到，那人准是坐着浴盆逃生，顺流而来，只因要上岸时不慎落水了，又无力爬起来，才伸手死抓着岩石。

她终于斗胆走近那只手，要伸臂去救援落难者上岸。当她听到岸下微弱的呻吟声，却又缩手敛足，屏息地趑过一旁，歪头往岸下观察。她看见一个青年汉子伸臂吊在泥浆之中，上身穿件红背心，前胸隐隐露出一个“7”字。她没读过书，荒野里的独户人家，向谁学去？唯有爹怕她吃亏，教给她认了几个阿拉伯数字。凭着这个字，她断定他是个人。

这可怜的人从南边的豁口漂出来的？豁口的那边，有个厂在凤山脚下。那是什么厂？爹没讲过，也未曾让她去过。爹说去那地方要被人说闲话的。因此，她只知道那是个神秘的地方。如今，莫非泥石流吞没了那个厂？莫非那个厂只剩下他一个？这个他是老天留给她做的伴吗？天可怜我香妹太孤单了，才把他送来的。这是她一闪而出的意念。此刻顾不得多想了，救起他，就能复活一个世界。

她赶忙伸臂去抓住他的手。可是那只泥手简直象死抓岩石的铁爪，掰都掰不开。她急了，喊他：“喂！”掐他：“喂！”泥手到底松动了。她怕他沉下去，两手紧钳住他的手腕，极力地往上拽，朝后拖。是这个汉子太沉，还是胶着了泥浆？总觉得他的身子象舂糯米糍粑的木舂，难以拔起。直拖么，怕岩石棱角划破他的皮肉。她犹豫了，仔细观察地形，好在岩石两侧是草岸。她挪挪位置，瞅准较安全的角度，往后仰身，拼出全力，象拔萝卜，如拽树桩，他终于露头了，半身上岸了，泥人似的，面目模糊。这个“泥菩萨”哟，原来是个大块头汉子。

她怕扯断了他的胳膊，顾不得泥污沾身，索性搂住他，抵足拼力，“嘿”地一声往后拉，突然一滑，仰倒了。

许是脑壳磕地，她眼里直冒金星。恍惚之中，觉到有块巨石压胸，面庞似被什么东西粘着，使她透不过气来。她一挣扎，醒过来了。天，她原来被昏昏沉沉的满身泥水的大汉压着！她羞恼地推开他，翻身坐起，累得直喘气。她立即又想到，如今救起来的人是活是死？便伸手搁在他的鼻尖底下，噢，有气，他还活着！再轻抚他的前额，烫得她缩手。

“天呀，他发高烧！”

曾听说，这个地方有一种病，连日发烧，把人烧焦了，烧枯了，最后象把干柴死去。爹说，奶奶是患了这种病才死的。

因此，她慌了。她怕这个人死。

于是，她摇他，喊他，还拧他的胳膊。拧了两下，是拧疼了吧，只见他面部抽搐，蹙起双眉，咂巴一下嘴，微弱地哼了一声，耳语似地，说出半句话。

“你大声说呀，说……”

她见他又要昏死过去，轻拍他的脸，掐一掐他的耳朵，这才听到他的话：

“陀螺仪……”

天，这是什么话？陀螺？是爹用青杠木做给她玩的陀螺吗？是那种用软麻绳缠绕着腿，往地上一撒手就转的陀螺吗？可是他讲的分明是陀螺仪。仪？又是什么？她想再问，他又昏迷过去。

她心疼他，怜爱地俯视他那沾满泥污的脸盘。这是不方不圆的脸，好模样哩。目光滑向他的胸脯，宽厚壮实。但一触到下身，她“呀”地骇得捂住双眼，顿觉有两团羞火烧红她的面颊。香妹哟，你救起一个怎样的人啊——

一个光着下身的青年汉子！

她忽然惊悟到，泥石流浩劫过的天地，也许只剩下她和他了。别的生命可能已被泥石流吞没了，卷走了。在那几块缓缓移动的巨石旁边，在那棵会走的苍松下面，也许有她爹的尸体，有红狐狸的死尸，有别的山民的游魂。老天爷，难道你只留下两颗生命的种子！

想到这里，她怕那个汉子死去。他一死，她一个女人是无法生存下去的。无论男女少女，都不成家，都不会成为人的世界。因此，她需要一个伴，需要一个强汉保护她。男女相为依存的欲念驱散她的羞怯。她要鼓起勇气救活他。

她在慌乱之中，跑回家，把吊在火塘上的鼎锅里的热水，倒进几管竹筒，放进背篓里，然后，抽出红格子床单，抱着一片竹席，背起背篓，匆匆走出门。

虽然山也偶露赤壁秃顶，
毕竟还是巍然屹立的雄峰……

大雨洗涤过的草地，青翠耀眼。被雨水打蔫了的小花，又在微风中仰起冶艳的脸庞。这花地就是他的眠床。他还是静躺在花地里。那只手已伸展开去，搁在涓涓细流中，山水用她明净而柔婉的清波，洗白了他的手。啊，白玉般的手哟！他是城里人？他是读书人？听爹说，不做农活的手是白的。

现在，象山水那样洗去他身上的泥污吧。洗净了，他的全身也会象白玉一样洁白的。唉，只怪慌乱之中忘了带毛巾。那么，用香帕擦拭他吧。她急于看清他的面目，先蘸山水给他洗脸。于是抱起他，把他的头搁在腿上，一次又一次倒水洗净他脸上的污泥。终于，一张棱角分明的男子汉的脸廓，似朝阳破雾般显露出来。啊呀，这张脸哟，又陌生，又面熟，似曾见过。在梦中吗？是的，她的梦里，不时出现理想的男人相，可是，又象真在哪儿相识，是在黑松林里？

在离她家四五十里外的隘口北侧，有一片黑松林。她不知松林有多大，反正出山去县城赶集，都要走这片林间的一条小路。那是沿坡而下的石板路。许是她的爷，她的爹，隔不久垫上几块石板缀成的路吧。那要垫多少年哟。这条路，除开她一家人每年走几趟，恐怕就只有虎、豹、熊、狼、野兔以及红狐狸跑过。林间的花草嫌挤，都涌到路边来，占去一段段路面。五天前，她送娘去县城住院治疗大骨节病，回到黑松林时，突然被一个蓄小胡子，自称是罗大成的青年汉子拦住，向她求爱。